

副 本

檔 號：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函

80453
高雄市鼓山區明華路251號5樓

地址：80276高雄市苓雅區凱旋二路132之1號
承辦單位：醫政事務科
承辦人：許意絃
電話：07-7134000#6122
傳真：07-7242966
電子信箱：yihsienm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中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2月23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衛醫字第110315567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自110年2月23日起取消進入醫療院所健保讀卡及回歸一般陪探病管制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因應衛生福利部桃園醫院院內感染群聚事件，原實施本市各醫療院所入院健保讀卡及本市12家指定隔離醫院病房暫停探病之防疫措施。經評估現階段感染風險降低，因此自2月23日起，取消進入醫療院所健保讀卡及回歸一般陪探病管制。
- 二、回歸一般探病管制後，訪客探視(病)每日固定1個時段(每一時段至多1小時)，且每名住院病人每次以至多2名訪客為原則，醫院得視情形調整。另請病患親友盡量避免不必要的陪病或探病，建議以視訊或電話方式替代實地探視，若仍有實地探視之需要，應實施實聯登記及維持陪探病預約制度。
- 三、目前因部桃院內COVID-19感染群聚事件之感染風險降低，但變種病毒株活躍，除放寬上開管制外，各項防疫措施(包含指定隔離醫院專任醫療小組、非病房防疫計畫、院內商店街餐飲管制計畫…等)仍請貴院務必落實執行，全力進行防疫工作。

正本：惠仁醫院、靜和醫院、新華醫院、原祿骨科醫院、蕭志文醫院、中正脊椎骨科醫院、健新醫院、上琳醫院、高雄市立大同醫院(委託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經營)、高雄市立民生醫院、高雄市立凱旋醫院、國軍高雄總醫院

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、阮綜合醫療社團法人阮綜合醫院、天主教聖功醫療財團法人聖功醫院、乃榮醫療社團法人乃榮醫院、信義醫療財團法人高雄基督教醫院、邱外科醫院、高雄市立聯合醫院、正大醫院、生安婦產小兒科醫院、高雄市立旗津醫院〈委託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經營〉、瑞祥醫院、薪正新醫院、吳昆哲婦產小兒科醫院、文雄醫院、謝外科醫院、愛仁醫療社團法人愛仁醫院、四季台安醫院、新高醫院、祐生醫院、南山醫院、德謙醫院、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、長春醫院、右昌聯合醫院、顏威裕醫院、健仁醫院、安泰醫院、高雄市立小港醫院(委託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經營)、戴銘浚婦兒醫院、國軍高雄總醫院左營分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、柏仁醫院、高雄榮民總醫院、馨蕙馨醫院、國軍高雄總醫院岡山分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、高雄市立岡山醫院(委託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經營)、惠川醫院、樂安醫院、光雄長安醫院、劉嘉修醫院、高新醫院、溫賀睿和醫院、燕巢靜和醫療社團法人燕巢靜和醫院、泰和醫院、仁惠婦幼醫院、杏和醫院、新高鳳醫院、惠德醫院、優生婦產科醫院、高雄市立鳳山醫院(委託長庚醫療財團法人經營)、大東醫院、瑞生醫院、樂生婦幼醫院、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高雄仁愛之家附設慈惠醫院、建佑醫院、霖園醫院、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高雄長庚紀念醫院、衛生福利部旗山醫院、廣聖醫療社團法人廣聖醫院、重安醫院、溪洲醫院、三聖醫院、高雄市立中醫醫院、七賢脊椎外科醫院、博愛蕙馨醫院、活力得中山脊椎外科醫院、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醫院、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癌治療醫院、金安心醫院、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大昌醫院、維馨乳房外科醫院、鈞安婦幼聯合醫院、博田國際醫院、高大美杏生醫院

副本：社團法人高雄市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高雄縣醫師公會、高雄市中醫師公會、大高雄中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高雄市牙醫師公會、本局疾病管制處、本局醫政事務科

局長 黃 志 中